

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

江服质评发〔2026〕4号

关于提交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的通知

各相关部门、教学单位：

为推进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工作的开展与落实，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，按照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工作安排，对照整改问题清单及时间计划表开展整改工作中期检查，现就提交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通知如下。

一、提交报告内容

（一）各问题牵头单位（参与单位配合）

1.对照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问题清单，检查22项任务具体举措的落实情况，逐项梳理2025年3月—2026年3月的整改工作进展。

2.总结已经开展的整改举措与已经取得的整改成效，形成《XX单位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》（模板见附件1），需重点说明已经开展的整改举措、取得的整改成效、现存问题及下一步计划。

（二）各教学单位

1.参考《江西服装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方案》问题清单，结合学院提交的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整改实施方案》，梳理2025年3月至2026年3月的整改工作进展。

2.总结本学院整改整体情况，说明现需要整改的问题、已经开展的整改举措、已经取得的整改成效，形成《XX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》（模板见附件2），重点说明已开展的整改举措、目前取得的整改成效、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明确责任到位。对照既定目标及时查缺补漏，对尚未完成的整改任务，需进一步加大推进力度，细化落实举措，明确责任到人，确保各项整改要求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坚持问题导向。以整改为契机推动教学工作提质增效，聚焦评估专家反馈的核心问题，深入分析根源，将整改工作与日常教学管理、教育教学等工作紧密结合，通过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本科教育教学水平。

（三）落实销号制度。对按计划完成且符合标准的整改任务，及时予以销号；对未按进度完成的整改任务，责任部门须提交书面报告，详细说明延误原因，并制定切实可行的补救方案及完成时限，确保整改工作闭环推进。

三、提交时间

请各相关牵头部门、教学单位将《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》电子版于4月15日前发送至757464835@qq.com，文件命名格式：单位名称+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。

联系人：祝老师 联系电话：0791-87302849

附件：1.XX单位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
2.XX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中期整改报告

